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IFE HEALTHCARE GROUP LIMITED

蓮和醫療健康集團有限公司

(前稱Tack Fiori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野馬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28)

須予披露交易 出售附屬公司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賣方(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與買方訂立出售協議，據此，賣方同意向買方出售銷售股份及銷售貸款，代價總額為30,500,000港元。

目標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成立之控股公司。銷售股份相當於目標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目標集團從事經營本集團之教育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業務。出售事項完成後，本集團將不再擁有目標集團之任何權益。

由於出售事項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之若干適用比率超過5%但低於25%，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33條之通知及公佈規定。

出售協議

日期：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

出售協議項下之訂約方：

- (1) Tack Fiori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作為賣方)；賣方為本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業務；及

(2) City Jade Investments Limited (作為買方)；買方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得悉，買方及其實益擁有人獨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關連人士，且與彼等並無任何關連。

出售事項

根據出售協議，賣方已同意向買方出售銷售股份及銷售貸款。銷售股份相當於目標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

於本公佈日期，目標集團結欠本集團之股東貸款達12,242,371港元。

目標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於本公佈日期為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目標公司乃一家投資控股公司，並擁有北京新知堂教育科技開發有限公司之全部註冊股本。後者為一家於中國成立之外商獨資企業並主要從事教育軟件產品業務及相關服務業務。

目標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資產淨值約為17,878,042港元。目標集團於緊接出售協議日期前兩個年度之財務業績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經審核)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淨額	8,300	4,012
除稅後虧損淨額	8,296	4,001

預期本集團將賺取出售事項溢利約379,587港元，乃參照目標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三十日之賬面值計算。董事現時有意將出售事項所得款項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出售事項完成後，本集團將不再擁有目標集團之任何權益。

代價

出售事項之代價為30,500,000港元，乃經賣方與買方參考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三十日之目標集團未經審核資產淨值及本集團股東貸款按公平原則磋商釐定。

買方於完成時將向本公司以現金方式支付代價。

條件

出售協議待以下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

- (a) 買方信納其對目標集團進行之盡職審查；
- (b) 本公司已就出售事項遵守上市規則項下披露及其他規定；
- (c) 本公司於出售協議項下所作聲明及擔保在所有重大方面維持真實、準確，且無任何遺漏；及
- (d) 目標集團自出售協議日期起至完成期間並無蒙受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若出售協議載述之條件於出售協議簽立後60日內未有達成或獲豁免，除非賣方與買方相互協定外，出售協議將終止及不再有任何效用，但不包括任何先前違約情況。

完成

出售事項將於出售協議條件達成日期完成。

進行交易事項之理由

本集團主要從事(其中包括)健康醫療服務、放債業務及證券交易及投資。

本集團的教育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業務不盈利，利潤相對低，且發展空間小。因此，其不再是本集團的主營業務及本集團業務發展的重點。出售事項將有利於本集團精簡其業務，整合資源以便本集團專注發展主營業務。

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認為，出售事項的條款乃經公平磋商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且出售事項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一般事項

由於出售事項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之其中之若干適用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33條之通知及公佈規定。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之董事會；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本公司」	指	蓮和醫療健康集團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完成」	指	根據出售協議完成出售事項；
「關連人士」	指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出售事項」	指	向買方出售銷售股份及銷售貸款；
「出售協議」	指	賣方與買方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之轉讓協議；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買方」	指	City Jade Investments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銷售貸款」	指	本集團向目標集團授予總金額12,242,371港元之股東貸款，將於完成時轉讓予買方；
「銷售股份」	指	目標公司股本中1股每股1.00美元之股份，相當於目標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

「股東」	指	本公司之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目標公司」	指	中國教育傳媒有限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並於本公佈日期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目標集團」	指	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北京新知堂教育科技開發有限公司；
「賣方」	指	Tack Fiori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並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及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蓮和醫療健康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单华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华云波先生(主席兼總裁)

单华女士(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馮晓剛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刘兴华先生

周健先生

郑春雷先生

张旭阳女士